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GOBI RESOURCES LTD.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存續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878)

(加拿大股份代號：SGQ)

南戈壁公佈2018年第2季度財務及經營業績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南戈壁」)今日公佈其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財務及經營業績。

詳情請參見隨附公告。隨附的公告內所載的資料可於SEDAR的網址www.sedar.com及香港聯交所的網址www.hkexnews.hk查閱。

承董事會命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臨時獨立首席董事
孫茅先生

溫哥華，2018年8月14日

香港，2018年8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首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赫英斌先生、孫茅先生及權錦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姚聞先生、陳志偉先生、李曉霄先生及成嵐女士。

* 僅供識別

南戈壁資源公佈2018年第二季度財務及經營業績

香港－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TSX: SGQ, HK: 1878) (「本公司」或「南戈壁」) 今日公佈其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財務及經營業績。除另有說明，所有數據以美元(「美元」)計值。

重大事件及摘要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其後至2018年8月14日期間的重大事件及摘要如下：

- **經營業績**－鑒於中國市況及煤炭價格有所改善以及透過內蒙古附屬公司進行之銷售比例增加，本公司煤炭平均售價由2017年第二季的每噸25.2美元上漲至2018年第二季的每噸32.8美元。然而，由於本公司自2017年7月以來一直受到策克邊界的清關程序延誤影響，以及部分煤炭產品未能符合中國進口條例項下設立的質量標準，煤炭銷量由2017年第二季的150萬噸減少至2018年第二季的60萬噸。
- **財務業績**－本公司於2018年第二季度錄得毛利230萬美元，而2017年第二季則錄得730萬美元，而於2018年第二季，本公司錄得經營業務虧損1,980萬美元，而2017年第二季則錄得經營業務溢利90萬美元。整體財務業績較2017年第二季轉差，乃主要由於在本季度期間因銷量減少而引致規模不經濟、確認應收票據呆賬撥備770萬美元及確認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82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8年第二季進行信用重新評級後，決定僅繼續向較高標準信用評級客戶交付煤炭以保護本公司資本，及不再向若干其他客戶交付煤炭，而稍後本公司亦確認應收票據及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呆賬撥備。該等不獲本公司運輸煤炭之客戶，其應收款項已予以計提撥備。本公司正調查該等應收款項及研究不同方案收回已確認呆賬撥備之應收貿易款及票據。

-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 – 本公司曾與中投公司簽訂日期為2017年6月12日之延期支付協議(「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內容有關修訂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原定於2017年5月19日到期之2,230萬美元現金利息和相關費用(「2017年5月應付利息」)的還款計劃，根據該協議條款，本公司須於2017年11月19日向中投公司支付現金利息及相關費用共970萬美元(「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付款」)。此外，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之條款，本公司須分別於2017年11月19日及2018年5月19日向中投公司支付年度現金利息810萬美元及790萬美元(「年度利息付款」，連同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付款統稱「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本公司亦應於2017年11月19日向中投公司發行等值400萬美元之實物支付利息股份(「2017年11月實物支付利息」)。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i)既無支付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亦無在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約定的寬限期內向中投公司發行2017年11月實物支付利息股份；及(ii)尚未就有關款項與中投公司達成還款安排。因此，本公司已出現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下的違約行為。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的條款，中投公司有權向本公司發出通知，宣佈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下結欠的所有本金、利息及其他款項即時到期並須予支付，並可採取行動強制執行相關付款，進而會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甚至可能對普通股的價格及波動性造成負面影響，導致該等股份的投資可能蒙受價值大幅下跌或全部喪失。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接獲來自中投公司的任何指示，表明其有意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發出違約通知，或要求提早償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下的尚未償還款項。

本公司正與中投公司磋商延遲償還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及2017年11月實物支付利息，但不保證可達致有利結果。

由於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與中投公司訂立延期支付協議，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儘管中投公司尚未表示有意發出違約通知或提早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本公司須將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於2018年6月30日的全部餘額歸類為流動負債。本公司預期在簽立延期支付協議後，債務主體及內嵌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均會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除非未來發生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條款下的違約事件則作別論。

- **管理層及董事變動**

陳志偉先生：陳先生於2018年4月1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李曉霄先生：李先生於2018年4月1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王首高先生：王先生於2018年6月1日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及其後於2018年7月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張維國先生：張先生於2018年6月1日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

郭愛明先生：郭先生於2018年6月1日獲委任為首席營運官。

王冰先生：王先生於2018年6月1日退任臨時首席執行官並重新擔任本公司市場營銷部總經理。

郭宇嵐先生：郭先生於2018年6月1日退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於2018年6月28日，郭先生未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重選及不再為非執行董事。

阿敏布和先生：於2018年6月28日，阿敏布和先生未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重選及不再為非執行董事。

劉祝先生：於2018年6月28日，劉先生未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重選及不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嵐女士：於2018年6月28日，成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選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於2018年7月3日，張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

- **持續經營**－於2016年第四季度，本公司已實施計劃改變其現有產品組合，透過對若干級別的煤炭進行洗煤工序以生產更多優質半軟焦煤，以及對較低級別的煤炭進行更多選煤程序以減少動力煤產品的灰分和改善其售價及利潤率，從而將產品組合轉向較高價值及較高利潤率的產品。洗選廠的建設在2017年已大部分完成，但洗選工序將延遲至2018年第四季度方會開始。目前的採礦計劃當中加入洗煤及選煤系統，預期會大幅提升產量，以配合本公司的新產品組合和銷量目標。該等計劃涉及未來兩年進行大量剝採活動，以及需要投入若干資本開支以達到設計產量。該等開支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將令本公司需要透過融資租賃、債項或股權交易形式尋找額外融資。

本公司不能保證將可成功實施上述措施及取得其他融資來源。倘其未能做到，或未能取得額外資本或以其他形式進行重組或為其業務進行再融資以解決其直至2019年6月30日的現金需求，則本公司不大可能具備充足的資本資源或來自採礦營運的足夠現金流以履行其現時的持續營運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該情況將導致對本公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分類作出調整，且該等調整或將為重大。

除非本公司在短期內獲取額外融資及／或資金來源，否則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將受到威脅。如本公司未能持續經營，本公司或被迫根據適用之破產及資不抵債法案尋求寬免。有關詳情請參閱「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一節。於2018年8月14日，本公司持有340萬美元現金。

營運數據及財務業績回顧

營運數據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銷量、售價和成本				
優質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07	0.18	0.10	0.37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59.98 \$	45.67 \$	\$ 62.54 \$	45.64
標準半軟焦煤/優質動力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19	0.79	0.60	1.43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33.80 \$	26.69 \$	\$ 42.32 \$	25.20
標準動力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32	0.51	0.44	0.79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26.32 \$	15.79 \$	\$ 26.07 \$	14.85
總計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58	1.48	1.14	2.59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32.81 \$	25.24 \$	\$ 37.83 \$	24.93
原煤產量(以百萬噸計)	0.98	1.89	1.36	3.40
售出產品的銷售成本(每噸)	\$ 26.00 \$	18.50 \$	\$ 27.71 \$	19.75
售出產品的直接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10.12 \$	7.84 \$	\$ 13.43 \$	8.52
售出產品之礦場管理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1.00 \$	2.22 \$	\$ 1.12 \$	1.70
售出產品總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11.12 \$	10.06 \$	\$ 14.55 \$	10.22
其他營運數據				
廢料總剝離量(以百萬立方米計)	5.18	6.36	8.06	9.66
剝採率(生產每噸煤炭之廢料剝離量 (立方米))	5.26	3.37	5.90	2.84
損失受傷工時率 ⁽ⁱⁱⁱ⁾	0.06	0.18	0.10	0.15

(i) 呈列的平均實現售價未扣除特許費用。

(ii)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並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標準涵義。請見「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已售出產品現金成本已扣除礦場資產閒置現金成本。

(iii) 每200,000工時及按照連續12個月的平均值計算。

營運數據回顧

於2018年第二季，按連續12個月的平均值計算，本公司損失受傷工時率每200,000工時為0.06。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鑒於中國市況及煤炭價格有所改善以及透過內蒙古附屬公司進行之銷售比例增加，本公司煤炭平均售價由2017年第二季的每噸25.2美元上漲至2018年第二季的每噸32.8美元。2018年第二季的產品組合包括約12%的優質半軟焦煤、33%的標準半軟焦煤／優質動力煤及55%的標準動力煤，而2017年第二季則為約12%的優質半軟焦煤、53%的標準半軟焦煤／優質動力煤及約35%的標準動力煤。

本公司於2018年第二季出售60萬噸煤炭產品，而2017年第二季則為150萬噸，此乃由於本公司自2017年7月以來一直受到策克邊界的清關程序延誤影響，以及部分煤炭產品未能符合中國進口條例項下設立的質量標準。本公司於2018年第二季的產量低於2017年第二季，此乃由於調整生產步伐以達致預期銷量，2018年第二季生產100萬噸，而2017年第二季則為190萬噸。

本公司已售產品之單位銷售成本由2017年第二季之每噸18.5美元增至2018年第二季之每噸26.0美元。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減少所帶來規模不經濟所致。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由於本公司受策克邊界的清關程序延誤影響，以及部分煤炭產品未能符合中國進口條例項下設立的質量標準，本公司於2018年首六個月出售110萬噸，而2017年首六個月為260萬噸。

平均售價由2017年首六個月出售的每噸24.9美元增加至2018年首六個月的每噸37.8美元，此乃主要由於中國市況及煤炭價格有所改善以及透過內蒙古附屬公司進行之銷售比例增加。

本公司於2018年首六個月的產量低於2017年首六個月，此乃由於調整生產步伐以達致預期銷量，2018年首六個月生產140萬噸，而2017年首六個月則為340萬噸。

本公司已售產品之單位銷售成本由2017年首六個月之每噸19.8美元增至2018年首六個月之每噸27.7美元。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減少所帶來規模不經濟所致。

財務業績概要

以千美元列報，每股信息除外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收益 ^{(i)、(ii)}	\$ 17,377	\$ 34,665	\$ 40,600	\$ 59,919
銷售成本 ⁽ⁱⁱ⁾	(15,078)	(27,385)	(31,585)	(51,144)
毛利(不包括礦場資產閒置成本)	6,079	9,445	16,329	14,159
毛利(包括礦場資產閒置成本)	2,299	7,280	9,015	8,775
其他經營開支	(18,091)	(4,045)	(19,429)	(7,253)
管理費用	(3,856)	(2,234)	(6,233)	(4,619)
評估及勘探費用	(156)	(144)	(280)	(173)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9,804)	857	(16,927)	(3,270)
融資成本	(5,958)	(5,494)	(11,932)	(11,169)
融資收入	140	50	366	14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628	388	968	654
所得稅開支	(1,609)	(2,714)	(2,538)	(2,759)
淨虧損	(26,603)	(6,913)	(30,063)	(16,53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 (0.10)	\$ (0.03)	\$ (0.11)	\$ (0.06)

(i) 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

(ii) 收益及銷售成本與本公司煤炭經營分部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有關。有關本公司可呈報經營分部的進一步分析，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財務業績回顧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於2018年第二季錄得經營業務虧損1,980萬美元，而2017年第二季則錄得經營業務溢利90萬美元。整體財務業績較2017年第二季轉差，主要是由於季內銷量減少所帶來的規模不經濟、確認應收票據呆賬撥備770萬美元及確認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82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8年第二季進行信用重新評級後，決定僅繼續向較高標準信用評級客戶交付煤炭以保護本公司資本，及不再向若干其他客戶交付煤炭，而稍後本公司亦確認應收票據及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呆賬撥備。該等不獲本公司運輸煤炭之客戶，其應收款項已予以計提撥備。本公司正調查該等應收款項及研究不同方案收回已確認呆賬撥備之應收貿易款及票據。

2018年第二季收益為1,740萬美元，而2017年第二季則為3,470萬美元。本公司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根據本公司平均實現售價每噸32.8美元計算，本公司2018年第二季的實際特許費率為9.9%，或每噸3.2美元，而於2017年第二季，根據平均實現售價每噸25.2美元計算，實際特許費率為5.5%，或每噸1.4美元。

蒙古的特許費用機制

蒙古的特許費用機制不斷演變，且自2012年以來一直處於變化之中。

於2016年2月1日，蒙古政府公佈了一項特許費用決議。自2016年2月1日起，特許費用基於實際合同價格計算，應包含至蒙古邊界的運輸成本。如果此類運輸成本未列入合同中，相關的運輸成本、海關報關費用、保險及裝卸費用應取估算值以計算特許費用。倘若上述方式計算的銷售價格與蒙古其他實體(同等品質的煤，同樣過境)的合同銷售價格存在超過10%的差異，計算出的銷售價格將按照蒙古稅法被視為「非市場」，此時特許費用將按照由蒙古政府確定的基準價計算。詳見本公司最近期提交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資料表格「風險因素—本公司蒙古項目」一節，其副本可於SEDAR (www.sedar.com)中的本公司資料下載。

2018年第二季銷售成本為1,510萬美元，而2017年第二季為2,740萬美元。銷售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季內銷量減少。銷售成本包括經營開支、股票薪酬開支、設備折舊、礦產物業損耗、煤炭庫存存貨減值及礦場資產閒置成本。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反映季內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總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進一步分析請見「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

以千美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8年	2017年
經營開支	\$ 6,445	\$ 14,891
股票薪酬開支	-	5
折舊及耗損	4,853	7,454
煤炭庫存存貨減值	-	2,870
煤礦營運的銷售成本	11,298	25,220
閒置礦場資產的銷售成本	3,780	2,165
銷售成本	<u>\$ 15,078</u>	<u>\$ 27,385</u>

與2017年第二季的1,490萬美元相比，在2018年第二季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為640萬美元。經營開支整體下降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淨影響：(i)銷量由2017年第二季的150萬噸減少至2018年第二季的60萬噸；及(ii)季內煤炭庫存存貨減值下降。

2018年第二季並無煤炭庫存存貨減值(2017年第二季：290萬美元)。2017年第二季錄得煤炭庫存存貨減值主要與本公司的高灰分產品有關。

閒置礦場資產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期間成本(於產生時支銷，主要包括折舊開支)。於2018年第二季，閒置礦場資產的銷售成本包括與閒置設備折舊開支有關的款項為380萬美元(2017年第二季：220萬美元)。

於2018年第二季，其他經營開支為1,810萬美元(2017年第二季：40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8年	2017年
應收票據呆賬撥備	\$ (7,705)	\$ —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8,176)	(1,335)
外匯虧損	(742)	(1,607)
預付開支及按金撥備	(532)	—
中投公司管理費	(395)	—
延期償還應付貿易賬款罰款	(323)	—
商業仲裁撥備	(230)	—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收益	39	—
重售物業減值	—	(1,075)
其他	(27)	(28)
其他經營開支	<u>\$ (18,091)</u>	<u>\$ (4,045)</u>

於2018年第二季，本公司就若干長賬齡的應收票據計提應收票據呆賬撥備770萬美元(2017年第二季：零)。此外，本公司於2018年第二季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若干長賬齡的應收款項計提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820萬美元(2017年第二季：130萬美元)。

於2018年第二季，管理費用為390萬美元(2017年第二季：22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8年	2017年
公司管理	\$ 704	\$ 566
專業費用	1,748	533
薪酬及福利	1,344	1,040
股票薪酬開支	21	24
折舊	39	71
管理費用	<u>\$ 3,856</u>	<u>\$ 2,234</u>

薪酬及福利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人數增加，以擴展在中國的銷售渠道所致。

2018年第二季評估及勘探費用為20萬美元(2017年第二季：1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8年繼續減少評估及勘探費用，以節約本公司財務資源。於2018年第二季，評估及勘探業務及開支都在控制以內，以確保本公司符合蒙古礦產法有關開採許可證的規定。

於2018年及2017年第二季，融資成本分別為600萬美元及550萬美元，主要包括2.5億美元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支出。

2018年第二季融資收入為10萬美元(2017年第二季：10萬美元)，主要與於贖回時之應收票據公允價值收益有關。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8年首六個月，本公司錄得經營業務虧損1,690萬美元，而2017年首六個月則錄得經營業務虧損330萬美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受以下因素影響：(i)中國煤炭價格有所改善；(ii)銷量減少所帶來的規模不經濟；(iii)計提應收票據呆賬撥備770萬美元；及(iv)計提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93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8年第二季進行信用重新評級後，決定僅繼續向較高標準信用評級客戶交付煤炭以保護本公司資本，及不再向若干其他客戶交付煤炭，而稍後本公司亦確認應收票據及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呆賬撥備。該等不獲本公司運輸煤炭之客戶，其應收款項已予以計提撥備。本公司正調查該等應收款項及研究不同方案收回已確認呆賬撥備之應收貿易款及票據。

2018年首六個月收益為4,060萬美元，而2017年首六個月則為5,99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8年首六個月售出110萬噸煤炭，平均實現售價為每噸37.8美元，而2017年首六個月售出260萬噸，平均實現售價為每噸24.9美元。

本公司列出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根據本公司平均實現售價每噸37.8美元計算，本公司2018年首六個月的實際特許費率為7.1%或每噸2.7美元，而於2017年首六個月，根據平均實現售價每噸24.9美元計算，實際特許費率為5.6%或每噸1.4美元。

2018年首六個月銷售成本為3,160萬美元，而2017年首六個月則為5,110萬美元，詳情如下：

以千美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經營開支	\$ 16,577	\$ 25,591
股票薪酬開支	-	28
折舊及耗損	7,694	14,940
煤炭庫存存貨減值	-	5,201
礦場營運業務的銷售成本	24,271	45,760
與礦場資產閒置有關的銷售成本	7,314	5,384
銷售成本	<u>\$ 31,585</u>	<u>\$ 51,144</u>

2018年首六個月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為1,660萬美元，而2017年首六個月為2,560萬美元。經營開支下降主要與銷售量從2017年首六個月的260萬噸減少至2018年首六個月的110萬噸有關。

2017年首六個月的銷售成本均包括煤炭庫存存貨減值520萬美元，把本公司煤炭存貨賬面值減至其可變現淨值。2017年錄得煤炭庫存存貨減值主要與本公司的高灰分產品有關。

與礦場資產閒置成本有關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期間成本（於產生時支銷，主要包括折舊開支）。於2018年首六個月，閒置礦場資產的銷售成本包括與閒置設備折舊開支有關的款項730萬美元（2017年：540萬美元）。

於2018年首六個月，其他經營開支為1,940萬美元，而2017年首六個月為730萬美元，詳情如下：

以千美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應收票據呆賬撥備	\$ (7,705)	\$ —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9,279)	(1,335)
中投公司管理費	(978)	—
預付開支及按金撥備	(532)	—
商業仲裁撥備	(454)	—
延期償還應付貿易賬款罰款	(427)	(280)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	(28)	—
外匯收益／(虧損)	37	(2,105)
採礦服務，淨額	—	(2,395)
重售物業減值	—	(1,075)
其他	(63)	(63)
其他經營開支	<u>\$ (19,429)</u>	<u>\$ (7,253)</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若干長賬齡的應收票據計提應收票據呆賬撥備770萬美元(2017年：零)。此外，本公司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若干長賬齡的應收款項計提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930萬美元(2017年：130萬美元)。

於2018年首六個月，管理費用為620萬美元，而2017年首六個月則為460萬美元，詳情如下：

以千美元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公司管理	\$ 1,372	\$ 1,036
專業費用	2,263	1,451
薪酬及福利	2,478	1,883
股票薪酬開支	37	35
折舊	83	214
	<u>6,233</u>	<u>4,619</u>
管理費用	\$ <u>6,233</u>	\$ <u>4,619</u>

薪酬及福利增加主要是由於在中國營運一家新附屬公司，註冊成立該公司之目的為於中國拓展煤炭銷售渠道。

2018年首六個月評估及勘探費用為30萬美元(2017年：20萬美元)。本公司於2018年繼續減少評估及勘探費用，以節約本公司財務資源。於2018年首六個月，評估及勘探業務及開支都在控制以內，以確保本公司符合蒙古礦產法有關開採及勘探許可證的規定。

於2018年及2017年首六個月，融資成本分別為1,190萬美元及1,120萬美元。融資成本主要包括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支出(於2018年首六個月為1,080萬美元，2017年首六個月為1,070萬美元)。

季度營運數據概要

季度截止日期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銷量、售價和成本								
優質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07	0.03	0.37	0.12	0.18	0.19	0.15	0.07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59.98	\$ 67.94	\$ 50.47	\$ 46.55	\$ 45.67	\$ 45.61	\$ 40.49	\$ 21.04
標準半軟焦煤/優質動力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19	0.41	0.60	0.41	0.79	0.64	0.65	0.77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33.80	\$ 46.34	\$ 37.49	\$ 28.32	\$ 26.69	\$ 23.36	\$ 16.79	\$ 15.66
標準動力煤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32	0.12	0.29	0.27	0.51	0.28	0.28	0.29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26.32	\$ 25.40	\$ 16.98	\$ 14.48	\$ 15.79	\$ 13.17	\$ 15.26	\$ 14.79
總計								
煤炭銷量(以百萬噸計)	0.58	0.56	1.26	0.80	1.48	1.11	1.08	1.13
平均實現售價(每噸) ⁽ⁱ⁾	\$ 32.81	\$ 43.02	\$ 36.54	\$ 26.41	\$ 25.24	\$ 24.52	\$ 19.55	\$ 15.79
原煤產量(以百萬噸計)	0.98	0.38	0.51	2.47	1.89	1.51	1.21	1.13
售出產品的銷售成本(每噸)	\$ 26.00	\$ 29.48	\$ 23.54	\$ 31.31	\$ 18.50	\$ 21.40	\$ 21.15	\$ 19.53
售出產品的直接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10.12	\$ 16.86	\$ 9.91	\$ 10.98	\$ 7.84	\$ 9.42	\$ 7.97	\$ 7.13
售出產品的礦場管理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1.00	\$ 1.23	\$ 4.92	\$ 2.98	\$ 2.22	\$ 1.01	\$ 3.23	\$ 2.26
售出產品總現金成本(每噸) ⁽ⁱⁱ⁾	\$ 11.12	\$ 18.09	\$ 14.83	\$ 13.96	\$ 10.06	\$ 10.43	\$ 11.20	\$ 9.39
其他營運數據								
廢料總剝離量(百萬立方米)	5.18	2.88	4.36	6.77	6.36	3.30	2.62	2.22
剝採率(生產每噸煤炭之廢料剝離量 (立方米))	5.26	7.55	8.59	2.74	3.37	2.18	2.16	1.96
損失受傷工時率 ⁽ⁱⁱⁱ⁾	0.06	0.13	0.20	0.23	0.18	0.11	0.00	0.00

(i) 呈列的平均實現售價未扣除特許費用。

(ii)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並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標準涵義。請見「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已售出產品現金成本已扣除礦場資產閒置現金成本。

(iii) 每200,000工時及按照連續12個月的平均值計算。

季度財務業績概要

本公司的年度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本公司的中期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適用於中期財務報告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以下表格提供摘錄自本公司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過去8個季度的季度業績摘要。

以千美元列報，每股信息除外

季度截止日期

2018年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2017年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財務業績

收益 ⁽ⁱ⁾ 、 ⁽ⁱⁱ⁾	\$ 17,377	\$ 23,223	\$ 41,698	\$ 19,356	\$ 34,665	\$ 25,254	\$ 18,983	\$ 16,379
銷售成本 ⁽ⁱⁱ⁾	(15,078)	(16,507)	(29,665)	(25,049)	(27,385)	(23,759)	(22,842)	(22,018)
毛利/(損)(不包括礦場資產閒置成本)	6,079	10,250	15,682	(2,094)	9,445	4,714	(2,353)	(3,162)
毛利/(損)(包括礦場資產閒置成本)	2,299	6,716	12,033	(5,693)	7,280	1,495	(3,859)	(5,639)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	(18,091)	(1,338)	(7,488)	3,477	(4,045)	(3,208)	(3,782)	4,631
管理費用	(3,856)	(2,377)	(2,111)	(2,451)	(2,234)	(2,385)	(2,378)	(2,042)
評估及勘探費用	(156)	(124)	(52)	(48)	(144)	(29)	(222)	(101)
物業、設備及器材減值	-	-	(11,171)	-	-	-	(1,152)	-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9,804)	2,877	(8,789)	(4,715)	857	(4,127)	(11,393)	(3,151)
融資成本	(5,958)	(6,006)	(6,250)	(5,674)	(5,494)	(5,715)	(5,645)	(6,358)
融資收入	140	258	143	142	50	4	472	5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628	340	368	265	388	266	378	89
所得稅抵免/(開支)	(1,609)	(929)	781	238	(2,714)	(45)	(1,294)	82
淨虧損	(26,603)	(3,460)	(13,747)	(9,744)	(6,913)	(9,617)	(17,482)	(9,333)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 (0.10)	\$ (0.01)	\$ (0.05)	\$ (0.04)	\$ (0.03)	\$ (0.04)	\$ (0.07)	\$ (0.04)

(i) 呈列的收益已扣除特許費用。

(ii) 收益及銷售成本與本公司煤炭經營分部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有關。有關本公司可呈報經營分部的進一步分析，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金與資本管理

本公司已有一系列策劃、預算和預測程序，以協助確定本公司持續正常營運和其擴展計劃所需的資金。

Turquoise Hill Resources Limited (「*Turquoise Hill*」) 貸款融資 (「*TRQ* 貸款」)

於2014年5月25日，本公司宣佈獲得形式為1,000萬美元循環信貸融資之*TRQ*貸款，以應付其短期營運資金需求。該融資的條款及條件已於2014年6月2日於SEDAR (www.sedar.com) 存檔。該融資的主要商業條款如下：原到期日為2014年8月30日(如下文所述隨後延長)；年利率為現生效的一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11%；承諾費為該融資尚未提取的本金額每季應付的利率的35%，及前期費用為10萬美元。

於2014年至2015年間，*TRQ*貸款到期日已數次被延長，最高信貸額已減少至380萬美元。

於2016年5月16日，本公司與*Turquoise Hill*簽訂遞延協議(「2016年5月遞延協議」)，其中*Turquoise Hill*同意有條件地將*TRQ*貸款所有剩餘金額和應付責任根據以下還款時間表遞延至2017年12月29日：

- 本公司同意於每月最後一個工作天分月還款，由(i)2016年5月至2017年4月，每月還款15萬美元；(ii)2017年5月至2017年12月，每月還款20萬美元；及(iii)2017年12月29日償還餘下款項(i)、(ii)及(iii)中所述的還款，統稱「該等還款」；及
- 有關所有未償還貸款金額的利息將以12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計算並累積。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支付其2017年10月、11月及12月的每月付款及應計利息。根據*TRQ*貸款及2016年5月遞延協議的條款，截至本公告日期，由於本公司未能於*TRQ*貸款及2016年5月遞延協議所載日期或之前作出全部還款，故本公司違反其於*TRQ*貸款及2016年5月遞延協議項下的責任。因此，截至本公告日期，*TRQ*貸款及2016年5月遞延協議項下的所有未償還貸款金額立即到期及應付予*Turquoise Hill*。本公司目前與*TRQ*商討有關遞延支付*TRQ*貸款及2016年5月遞延協議項下未償還金額，但不保證可達致有利結果。

於2018年6月30日，於此項貸款融資下之未償還本金及累計應付利息分別為60萬美元及7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於此項貸款融資下之未償還本金及累計應付利息分別為100萬美元及70萬美元)。自2018年1月1日開始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公允值收益10萬美元已計入累計虧損。

設備貸款

於2017年8月31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內蒙古南戈壁能源有限公司與北京金瑞天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金瑞天辰」)簽訂為數1,040萬美元的貸款協議，該貸款將用作購買採礦設備，以加大本公司的產能。

設備貸款的主要條款如下：

- 本金金額為1,040萬美元；
- 到期日定於自各項提取起計12個月(其後已修訂)；
- 年利率為12%及須於到期時支付；及
- 本公司已為本次融資提供本息全額之企業擔保，並於設備購置完成後質押若干物業、設備及器材作為抵押品。

本公司已被收取按所提取貸款本金1%計算的貸款安排費，該筆費用將於整個貸款期內予以攤銷。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10萬美元及10萬美元貸款安排費已分別攤銷(2017年：零)。本公司相信本金金額將不會超過目前提取的金額，而相關採礦設備於本公告日期尚未採購。

於2018年6月30日，設備貸款之未償還本金為23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230萬美元)，本公司應付的累計結欠利息為2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10萬美元)。

於2018年7月9日，本公司與金瑞天辰訂立補充協議，設備貸款之主要商業條款已作出如下修訂：

- 本公司同意根據下列償還時間表償還設備貸款項下尚未償還本金及累計應付利息：
(i)於2018年7月9日償還50萬美元、(ii)2018年8月3日償還70萬美元及(iii)2018年11月3日償還140萬美元；及
- 倘出現任何延遲償還，按每日0.1%計算罰息。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支付2018年7月9日及2018年8月3日的到期款項。

銀行貸款

於2016年5月6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SouthGobi Sands LLC (「SGS」)從一家蒙古銀行(「銀行」)取得本金金額200萬美元的銀行貸款(「銀行貸款」)。銀行貸款的主要條款其中包括年利率為15.8%，到期日為2017年5月6日(其後已延期，詳見下文)，且SGS須把若干移動設備質押予銀行，以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於2017年7月6日，本公司與銀行簽訂補充協議，銀行貸款之主要商業條款已作出如下修訂：

- 本金金額增加至300萬美元；
- 230萬美元的部分本金於2018年5月6日到期，而餘下本金70萬美元將於2019年1月4日到期；
- 230萬美元的部分本金年利率為15.8%，而餘下部分本金70萬美元的年利率為15.0%；利息均為按月支付；及
- 若干物業、設備及器材已質押為抵押品(其後於償還貸款本金230萬美元時解除)。

於2018年5月，本公司向銀行償還貸款本金230萬美元。

於2018年5月15日，本公司與銀行訂立另一份貸款協議，主要商業條款如下：

- 貸款本金金額(「2018年銀行貸款」)為280萬美元；
- 到期日定於自提取起計24個月；
- 年利率為15%及利息須按月支付；及
- 於2018年6月30日價值950萬美元的若干物業、設備及器材已質押為銀行貸款及2018年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於2018年6月30日，銀行貸款及2018年銀行貸款之未償還餘額合共35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300萬美元)及本公司應付利息為1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10萬美元)。

Turquoise Hill成本報銷

於2015年4月23日與Novel Sun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Novel Sunrise」)進行之私人配售完成前，Rio Tinto plc (「Rio Tinto」)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Rio Tinto過往曾就由Rio Tinto委任為本公司工作之若干名Rio Tinto僱員之薪酬及福利，以及Rio Tinto就本公司之過往內部調查及其參與三方委員會所產生之若干法律及專業費用，向本公司尋求報銷。Rio Tinto其後將其就該等成本及費用向本公司尋求報銷之權利轉讓予Turquoise Hill。

於2018年6月30日，Turquoise Hill要求支付之可報銷成本及費用款項(「TRQ可報銷款項」)為800萬美元(該款項計入下文所載之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齡內)。於2016年10月12日，本公司收到Turquoise Hill發出之函件，當中建議就未償還TRQ可報銷款項作出定期付款安排。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收到Turquoise Hill任何有意要求支付TRQ可報銷款項下未償還金額的指示。

持續經營考慮因素

本公司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即假設本公司將至少持續經營至2019年6月30日，並能在正常營運中實現資產變現並清償到期債務。然而，為實現持續經營，本公司必須產生足夠營運現金流、保證額外資本或選擇戰略重組、再融資或其他交易以提供額外流動資金。

若干不利狀況及重大不明朗因素使持續經營假設存有重大疑問。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有營運資金虧絀(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 2.029億美元，而2017年12月31日則有營運資金虧絀1.663億美元。於2018年6月30日的營運資金虧絀中包括多項重大責任，包括根據2017年6月遞延協議向中投公司支付款項的責任，即本公司須於2017年11月19日支付970萬美元現金利息和其他費用。此外，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條款，本公司須於2017年11月19日及2018年5月19日分別支付年度現金利息810萬美元及790萬美元。本公司正與中投公司磋商延遲償還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以及2017年11月實物支付利息，但並不保證可達致有利結果。因此，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遞延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及所有應計未付利息及其他款項將於中投公司向本公司發出通告時立即到期並須償還。

根據仲裁裁決(定義見下文)，SGS被判令向First Concept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First Concept」)償還1,150萬美元，連同於收取預付款項之日至仲裁裁決日期期間按單利年利率6%計算之應計利息，以及其後直至悉數付款期間按單利年利率8%計算之利息。於2018年3月23日，SGS接獲First Concept發出的通知，內容關於First Concept要求SGS需在2018年3月30日或之前全數支付仲裁裁決之金額及應計利息，否則，First Concept將會就仲裁裁決向SGS展開相關之執行情序。於2018年5月10日，SGS接獲First Concept發出的通知，內容關於First Concept於2018年4月27日已經獲得了香港高等法院頒佈的法院命令，允許First Concept在香港對SGS執行仲裁裁決。本公司正在就此事向獨立訴訟律師諮詢。然而，由於SGS在香港並無任何重大資產，物業或營業地點，本公司認為此法院命令將對其日常經營產生極少或並無即時影響。若First Concept於蒙古或其他SGS擁有資產或物業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院申請透過司法措施向SGS執行仲裁裁決，本公司打算就此聘請專責獨立訴訟律師採取適當措施，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回應此強制執行情序。若First Concept成功執行仲裁裁決，本公司未必能償還1,150萬美元及相關利息。在這種情況下，將會是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下的一項違約事件，中投公司亦可據此宣佈尚未償還之全部本金和應計利息即時到期並須予支付。該等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違約事件或本公司無力向First Concept支付1,150萬美元及相關利息可能導致本公司的自願或非自願程序(包括破產)。

本公司亦有其他流動負債須於短期內償還，包括：TRQ貸款未折現餘額130萬美元；及於2018年8月到期的設備貸款本金金額230萬美元以及有關利息；以及SGS應欠蒙古政府共1,890萬美元之税金。

此外，本公司的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流動性限制繼續累積。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相比2017年12月31日賬齡為長，詳情如下：

以千美元計	於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少於一個月	\$ 17,993	\$ 20,664
一至三個月	15,770	16,132
三至六個月	12,939	8,825
超過六個月	39,952	33,598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 86,654	\$ 79,219

本公司或未能準時結算所有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而持續拖延結算應付貿易賬款或會影響本公司的採礦活動，並或會導致潛在法律訴訟及／或針對本公司而提出的破產呈請。截至2018年8月14日，本公司並無面對該等訴訟或呈請。

於2016年第四季度，本公司已實施改變其現有產品組合的計劃，透過對若干級別的煤炭進行洗煤工序以生產更多優質半軟焦煤，以及對較低級別的煤炭進行更多選煤程序以減少動力煤產品的灰分和提高其售價及利潤率，從而將產品組合轉向較高價值及較高利潤率的產品。洗選廠的建設在2017年已大部分完成，但洗選工序已延遲至2018年第四季度方會開始。

目前的採礦計劃當中加入洗煤及選煤系統，大大提升產量，以配合本公司的新產品組合和銷量目標。該等計劃涉及未來兩年進行大量剝採活動，以及需要投入若干資本開支以達到設計產量。該等開支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將令本公司需要透過融資租賃、債項或股權交易形式尋找額外融資。

本公司不能保證將可成功實施上述措施及取得其他融資來源。倘其做不到，或倘其未能取得額外資本或以其他形式進行重組或為其業務進行再融資以解決其直至2019年6月30日的現金需求，則本公司不大可能具備充足的資本資源或來自採礦營運的足夠現金流以履行其持續營運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該情況將導致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分類作出調整，且該等調整或將為重大。

除非本公司在短期內獲取額外融資及／或資金，否則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將受到威脅。如本公司未能持續經營，本公司或被迫根據適用之破產及資不抵債法案尋求寬免。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TRQ貸款項下有違約情況。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的條款，中投公司有權向本公司發出通知，宣佈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結欠的所有本金、利息及其他款項為即時到期並須予支付，並採取行動強制執行付款。根據TRQ貸款的條款，TRQ貸款項下的所有未償還債務於本公告日期為立即到期並須向Turquoise Hill作出支付。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接獲來自中投公司的任何指示，表明有意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發出違約通知，或要求提早償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之尚未償還款項，亦無接獲Turquoise Hill的任何指示表明有意根據TRQ貸款項下發出違約通知。

此外，持續延遲取得額外融資可能最終導致設備貸款違約，倘有關違約問題未能根據設備貸款的條款於補救期限作出補救，則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將於設備貸款之貸款人通知本公司後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

影響本公司流動資金狀況的因素已得到密切監察，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的經濟增長、煤炭市場價格、生產水平、營運現金成本、資本成本、本公司營運所在國家的貨幣匯率，以及勘探及酌情開支。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外部強加的資本要求。

於2018年8月14日，本公司持有340萬美元現金。

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

於2009年11月，本公司與中投公司旗下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簽署了一份融資協議，以向其發行5億美元的有擔保可換股債券，利率為8.0%（其中6.4%以現金每半年支付一次，1.6%以本公司股份每年支付一次），最長期限為30年。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由本公司某些資產和若干附屬公司的第一押記作抵押。該項融資主要用途是加快推進蒙古的投資計劃、作為營運資金、償還債務、一般費用和管理費用，以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於2010年3月29日，本公司行使債券轉換權，按11.64美元(11.88加元)的兌換價將最高為2.5億美元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轉換為約2,150萬股股份。於2018年6月30日，中投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及流通之普通股約23.8%的權益。

於2017年6月12日，本公司就2017年5月應付利息之經修訂還款安排與中投公司簽訂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之主要償還條款包括以下各項：(i)本公司須於2017年5月至2017年10月，按月償還平均220萬美元之現金利息和相關費用；及(ii)本公司須於2017年11月19日償還現金利息及相關費用共970萬美元。作為延期支付之對價，本公司將須按年利率6.4%支付延期費。

於根據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的款項悉數償還之前任何時間，就替任或終止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總監職務之其中一人或同時兩人前，本公司須諮詢中投公司並取得其書面同意，否則有關事宜將構成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之違約事件，但如董事會按真誠行事原則建議以董事會揀選的提名人代替上述任何一人或同時代替二人，為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而揀選適合的替代人選，中投公司不得無故拒絕給予有關同意。

此外，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之條款，本公司須分別於2017年11月19日及2018年5月19日向中投公司支付年度現金利息810萬美元及790萬美元。根據可換股債券，本公司亦有責任於2017年11月19日向中投公司發行等值400萬美元的2017年11月實物支付利息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i)既無支付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亦無在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約定的寬限期內向中投公司發行2017年11月實物支付利息股份；及(ii)尚未就有關款項與中投公司達成還款安排。因此，本公司已出現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下的違約行為。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的條款，中投公司有權向本公司發出通知，宣佈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下結欠的所有本金、利息及其他款項即時到期並須予支付，並可採取行動強制執行相關付款，進而會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甚至可能對普通股的價格及波動性造成負面影響，導致該等股份的投資可能蒙受價值大幅下跌或全部喪失。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接獲來自中投公司指示，表示其有意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發出違約通知，或要求提早償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下的尚未償還款項。

本公司正在與中投公司就延遲償還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以及2017年11月實物支付利息進行磋商，但不保證可達致有利結果。

中投公司已通知本公司作為同意任何延期的條件，要求修訂本公司與中投公司於2009年11月19日簽署的共同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將根據合作協議向中投公司支付的服務費金額之計算修改為享有追溯權；然而，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就合作協議訂立任何正式協議。

在若干情況下，包括不支付到期利息，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的未償還款項可能提前償還。有關本公司或其重大附屬公司的破產及無力償債將導致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下的債務自動提前到期。在通知及寬限期的規限下，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的若干違約事件將導致中投公司可選擇要求提前償還該等債券下的債務。該等其他違約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不付款、違反擔保、不履行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下的義務、拖欠支付其他債務及若干不利判決。

由於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與中投公司訂立延期支付協議，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要求本公司將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之所有結餘金額於2018年6月30日分類為流動負債，即使中投公司並無表示有意發出違約通知或提早該等債券之到期日。除非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之條款於未來發生違約事件，否則本公司預期債務主體及內嵌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於簽訂延期支付協議後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香港商業仲裁

於2015年6月24日，First Concept就於2014年5月19日訂立及於2014年6月27日修訂，總對價為數1,150萬美元的煤炭供應協議(「煤炭供應協議」)向SGS發出仲裁通知書(「通知書」)。

於2018年1月10日，本公司收到有關商業仲裁的屬機密之部份仲裁裁決(除有關仲裁費用外之最終裁決)(「仲裁裁決」)。根據仲裁裁決，SGS被判令向First Concept償還1,150萬美元款項(即SGS已收取作為購買煤炭之預付款項)，連同於收取預付款項日至仲裁裁決日期期間按單利年利率6%計算之利息，以及其後直至悉數付款期間按單利年利率8%計算之利息。仲裁裁決為最終裁決，惟日後將裁決的有關仲裁費用除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就商業仲裁計提撥備1,43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1,390萬美元)。

於2018年3月23日，SGS接獲First Concept發出的通知，內容關於First Concept要求SGS需在2018年3月30日或之前全數支付仲裁裁決之金額及應計利息，否則，First Concept將會就仲裁裁決向SGS展開相關之強制執执行程序。於2018年5月10日，SGS接獲First Concept發出的通知，內容關於First Concept於2018年4月27日已經獲得了香港高等法院頒佈的法院命令，允許First Concept在香港對SGS強制執行仲裁裁決。本公司正在就此事向獨立訴訟律師諮詢。然而，由於SGS在香港並無任何重大資產、物業或營業地點，本公司認為此法院命令將對其日常經營產生極少或並無即時影響。於2018年8月7日，SGS接獲First Concept發出之函件，提出了First Concept聲稱其就仲裁程序產生的費用和支出總額。本公司正就此事向其獨立訴訟律師諮詢。

本公司目前正在考慮及審視其處理仲裁裁決之不同方案，包括與First Concept就付款安排共同探索實際可行及符合雙方最佳利益之方法，但無法保證將達致有利結果。

若First Concept於蒙古或其他SGS擁有資產或物業的司法管轄區的法院申請透過司法措施向SGS強制執行仲裁裁決，本公司打算就此聘請專責獨立訴訟律師採取適當措施並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回應此強制執执行程序。然而，由於訴訟本身存在不確定性，無法預測本公司能否就強制執执行程序成功抗辯。

若First Concept成功向SGS強制執行仲裁裁決，本公司未必能償還1,150萬美元及相關利息。在這種情況下，將會是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下的另一項違約事件，中投公司亦可據此宣佈尚未償還之全部本金和應計利息即時到期並須予以支付。該等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違約事件或本公司無力向First Concept支付1,150萬美元及相關利息可能導致本公司的自願或非自願程序(包括破產)。

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減值分析

本公司確定於2018年6月30日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元存在減值跡象。該減值跡象為中國未來的煤價存在不確定性。

因此，本公司進行了減值測試，使用貼現未來現金流估值模型將本公司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元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去除銷售成本」進行比較。本公司已更新現金流估值模型，以計及本公司最近可供使用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2018年6月30日的售價、銷量及洗煤假設、經營成本及礦井生產壽命期假設。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元之賬面值為7,820萬美元。

估值模型所採用的主要估計及假設包括以下各項：

- 獨立第三方工程公司之煤礦資源及儲量估計；
- 獨立市場諮詢公司之售價預測；
- 根據開採計劃，預期銷量符合生產水平；
- 礦井壽命期內煤炭產量、剝採率、資本成本及經營成本；
- 進行選煤工序以提高生產及銷售動力煤的級別和質量；及
- 根據市場、國家及資產特定因素分析的稅後折現率為12.9%。

該減值分析並無發現減值虧損狀況或減值撥回，因此於2018年6月30日並無作出減值，亦無需作出減值撥回。本公司相信，進行減值分析時所採用的估計及假設事項屬合理；然而，該等估計和假設受重大不明朗因素及判斷影響。

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

集體訴訟

於2014年1月，加拿大律師事務所Siskinds LLP於安大略省法院就本公司先前於本公司公開文件中披露的重列若干財務報表(「重列事宜」)對本公司、其若干前任高級職員及董事及其前任核數師Deloitte LLP提起集體訴訟(「集體訴訟」)。

為開展及繼續進行集體訴訟，原告須提出初步動議，尋求允許開展訴訟及證實訴訟為集體訴訟(「允許動議」)。安大略省法院已於2015年11月5日對允許動議作出判決及駁回原告針對集體訴訟提及的本公司各前任高級職員及董事的允許動議，依據為「大量有力證據」證實在權衡各種可能性後為合理調查的辯護及為駁回針對彼等的允許動議提供理據。

然而，安大略省法院根據安大略省證券法第XXIII.1條准許集體訴訟繼續進行，容許原告展開及進行針對本公司之訴訟，內容有關重列事宜中指稱影響本公司證券在第二市場買賣之失實陳述。本公司對安大略省法院此部份裁決提出上訴(「企業上訴」)。

原告就安大略省法院2015年11月5日駁回對本公司前任職員及董事之訴訟的此部份決定提出上訴(「個人上訴」)。個人上訴根據合法權利入稟安大略省上訴法院。

於2017年9月18日，安大略省上訴法院駁回對安大略省下級法院有關容許原告展開及進行集體訴訟之原裁決提出之企業上訴。同時，安大略省上訴法院准許對安大略省下級法院有關駁回原告針對本公司若干前任職員及董事作允許動議的原裁決提出之個人上訴，並判令允許原告就重列事宜對本公司有關前任高級職員及董事繼續進行訴訟。因此，原告目前獲准對本公司及前任高級職員及董事繼續進行集體訴訟。

本公司已於2017年11月向加拿大最高法院申請上訴。於2018年6月，加拿大最高法院駁回上訴。

各方律師將於2018年9月3日參加動議法官審理的案件會議，以確定該訴訟進行審訊的程序及時間，惟審訊日期尚未確定。

本公司堅信其可據理力辯，並將繼續透過本公司就此事宜所聘請的獨立加拿大訴訟律師對集體訴訟極力為本公司進行辯護。由於訟訴本身存在不確定性，因此無法預測集體訴訟的最終結果或確定任何潛在損失(如有)的數額。然而，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判斷毋須對此事宜作出撥備。

與額濟納錦達的洗煤加工合約

本公司於2011年與中國內蒙古煤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額濟納錦達達成協議，濕洗來自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煤炭。該協議由合同生效日起計有效期五年，提供每年濕洗約350萬噸煤炭的服務。

根據與額濟納錦達訂立的原協議，濕洗設施須於2011年10月1日開始投入商業營運，本公司根據濕洗合同須支付額外費用1,850萬美元。本公司於各報告日期均評估與額濟納錦達訂立的協議並釐定不大可能需要支付該1,850萬美元。因此，本公司已釐定於2018年6月30日毋需就此事宜作出撥備。

南戈壁省的特別需求地區

於2015年2月13日，整個蘇木貝爾的採礦許可證及部分SGS蒙古勘探證9443X(9443X已於2016年1月轉換為採礦許可證MV-020436) (「許可證區域」) 已被納入至特別保護區(以下統稱為「特別需求地區」)，特別需求地區是由Umnugobi Aimag的大呼拉爾的公民代表(「大呼拉爾公民代表」)最新成立，以嚴格的制度保護自然環境且禁止特別需求地區內的開採活動。

於2015年7月8日，SGS與大呼拉爾公民代表主席(作為答辯人代表)就將許可證區域從特別需求地區剔除達成協議(「友好協議」)，惟須待大呼拉爾公民代表召開大會確認友好協議後方可作實。雙方已向行政法院主管法官正式呈交友好協議供其審批，要求根據蒙古行政法院程序法撤銷有關訴訟。於2015年7月10日，法官頒令批准友好協議並撤銷訴訟，重申大呼拉爾公民代表須於下屆大會採取必要行動，將許可證區域從特別需求地區剔除，並向相關部門登記更新後的特別需求地區範圍。本公司不可在蘇木貝爾進行採礦活動，直至將許可證區域從特別需求地區剔除。

於2016年6月29日，蒙古議會及大呼拉爾公民代表舉行選舉。因此，本公司意識到可能會就特別需求地區採取額外行動。然而，大呼拉爾公民代表尚未知會本公司下屆大會的舉行時間。

蒙古特許費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被蒙古稅務部門指示要使用蒙古政府確定的「基準價」，而非按照實際合同價格計算之銷售價格。儘管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未收到官方函件，惟不能確認蒙古政府不會否決本公司使用的計價基準，從而根據蒙古稅法被裁定該價錢為「非市場」。

管理層相信其對相關法律之解讀合理，並會維持本公司就特許費用的立場。截至2018年6月30日，並不需要額外撥備蒙古特許費用。

運輸基礎設施

於2011年8月2日，蒙古國家資產委員會宣佈合作夥伴NTB LLC與SGS（統稱為「RDCC LLC」）獲中標鋪設自敖包特陶勒蓋煤礦至西伯庫倫邊境口岸的一條公路（「鋪設公路」）。本公司透過其蒙古附屬公司SGS於RDCC LLC擁有40%的間接股權。

於2011年10月26日，RDCC LLC與蒙古國家資產委員會簽訂特許營運協議。RDCC LLC有權根據蒙古特許營運法律訂立為期17年的建設、經營及轉讓協議。

於2015年5月8日，鋪設公路的商業運行已開始。鋪設公路顯著提高煤炭運輸的安全性、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並提升煤炭運輸效能。通行費收費為每噸煤炭900蒙古圖格里克（其後已增加），而在RDCC LLC與蒙古國家資產委員會簽訂的特許營運協議中列明的則為每噸煤炭1,500蒙古圖格里克。

於2015年9月17日，蒙古投資機構和RDCC LLC簽署了特許營運協議的修訂協議，以延長特許經營權至30年。

於2017年2月4日，RDCC LLC董事會將通行費收費由每噸煤炭900蒙古圖格里克上調至每噸煤炭1,200蒙古圖格里克，自2017年3月1日起生效。

於2018年4月26日，RDCC LLC董事會將通行費收費由每噸煤炭1,200蒙古圖格里克上調至每噸煤炭1,500蒙古圖格里克，自2018年6月1日起生效。

鋪設公路每年承載量可超過2,000萬噸煤炭。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RDCC LLC確認通行費收入分別為250萬美元(2017年：200萬美元)及410萬美元(2017年：310萬美元)。

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若干物業、設備及器材95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450萬美元)已抵押作為本公司所獲授的一筆銀行貸款的擔保。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若干移動設備2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70萬美元)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在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贖回其上市證券，其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未曾購買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要求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並遵守董事會界定的企業管治常規原則和要求，以及所有適用的法規、監管規則和證券交易所上市準則，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列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中守則條文第A.2.7條，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本公司自2017年6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並無主席。在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期間，履行主席職責的臨時獨立首席董事與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執行董事參與的會議。在每年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結束時將提供同樣的溝通渠道。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在企業披露、保密及證券交易政策方面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相關政策，其所載之條款不遜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條款。

就本公司向各董事，提出的特別查詢，全體董事(惟前任董事阿敏布和先生因其現時的狀況而未能作出確認除外)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及本公司企業披露、保密及證券交易政策之要求。

展望

隨著中國「一帶一路」計劃的實施，鑒於本公司具有中國國企身份的兩名最大股東(中投公司及信達)的潛在戰略支援和本公司過去十年在蒙古維持優秀的營運業績，並且是蒙古最大型企業之一，本公司具備抓住兩國目前所呈現商機的有利地位。

在本公司洗選設施於未來數月成功投產的前設下，本公司預期將生產及售賣更多優質煤炭產品，並以更佳利潤出口至中國市場。本公司將繼續透過擴大中國更深內陸的客戶群，努力實現收益增長。

展望未來，本公司對中國煤炭市場保持審慎樂觀態度。

本公司繼續採取措施加強成本管理，確保營運效率。

本公司於市場上保持有利地位，所憑藉的數項關鍵競爭優勢包括：

- **蒙古與中國之間的橋樑**—鑒於本公司具有中國國企身份的兩名最大股東(中投公司及信達)的潛在戰略支援和本公司過去十年在蒙古維持優秀的營運業績，並且是蒙古最大型企業之一，本公司具備抓住兩國目前所呈現商機的有利地位。

- **戰略位置**—敖包特陶勒蓋煤礦距本公司主要煤炭市場中國約40公里。本公司具有基礎設施優勢，距離中國主要煤炭分銷中轉站約50公里，設有鐵路連接中國主要煤炭市場。
- **大量的資源及儲量基礎**—基於天立礦產資源顧問有限公司就敖包特陶勒蓋礦藏所進行工作得出的結果，本公司的煤炭資源總量包括探明及控制礦資源量1.946億噸及推斷資源量3,210萬噸，而1.141億噸已宣佈為礦儲量。
- **若干增長方案**—本公司具備若干增長方案，包括分別位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以東約20公里處的蘇木貝爾礦藏及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以東約150公里的Zag Suuj礦藏。

目標

本公司2018年和中期目標如下：

- **優化產品組合**—本公司致力透過完成新洗煤廠之調試以提升產品質量，將實現大規模把較低品位煤炭加工為較高利潤產品。
- **擴大客戶基礎**—本公司旨在提高銷售和物流能力以擴大中國更深內陸的客戶群。
- **完善成本架構**—本公司集中提高生產力和營運效率，以進一步削減成本，方法為透過委聘第三方合約採礦公司，但同時維持產品的質量和生產的可持續性。同時，本公司預期日出坑於未來數月將進行大量剝採工程，以確保在礦場壽命期內的可持續煤炭生產。為支持剝採工程，本公司將降低生產水平，並利用現有存貨結餘達到銷售目標。
- **推進增長方案**—受限於現有財務資源，本公司計劃在符合政府有關許可證和協議的所有規定的同時，進一步開發蘇木貝爾礦藏。
- **以對社會負責的方式經營**—本公司重視維持健康、安全和環保成效的最高標準。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現金成本

本公司以現金成本說明其將存貨置於現存地點及達致現時狀況所需的現金生產及相關現金成本。現金成本包括所有生產成本，其中包括直接及間接生產成本，惟礦場資產閒置成本及非現金開支除外。非現金開支包括股票薪酬開支、煤炭庫存減值、物業、設備及器材以及礦產的折舊及損耗。本公司使用該績效指標以監察其內部經營業務現金成本，相信該指標為投資者及分析師提供有關本公司相關經營業務現金成本的實用資料。本公司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傳統績效指標不足以說明其採礦業務產生現金流的能力。本公司根據銷售基準呈報現金成本。該績效指標獲採礦行業廣泛使用。

全面收入資料概要

(所有金額以千美元計，股份及每股金額除外)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收益	\$ 17,377	\$ 34,665	\$ 40,600	\$ 59,919
銷售成本	<u>(15,078)</u>	<u>(27,385)</u>	<u>(31,585)</u>	<u>(51,144)</u>
毛利	2,299	7,280	9,015	8,775
其他經營開支	(18,091)	(4,045)	(19,429)	(7,253)
管理費用	(3,856)	(2,234)	(6,233)	(4,619)
評估及勘探費用	<u>(156)</u>	<u>(144)</u>	<u>(280)</u>	<u>(173)</u>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9,804)	857	(16,927)	(3,270)
融資成本	(5,958)	(5,494)	(11,932)	(11,169)
融資收入	140	50	366	14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u>628</u>	<u>388</u>	<u>968</u>	<u>654</u>
稅前虧損	(24,994)	(4,199)	(27,525)	(13,771)
即期所得稅開支	<u>(1,609)</u>	<u>(2,714)</u>	<u>(2,538)</u>	<u>(2,75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	<u>(26,603)</u>	<u>(6,913)</u>	<u>(30,063)</u>	<u>(16,530)</u>
其他全面收入(以後可重新分類 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898</u>	<u>684</u>	<u>(2,430)</u>	<u>94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全面虧損	<u>\$ (25,705)</u>	<u>\$ (6,229)</u>	<u>\$ (32,493)</u>	<u>\$ (15,587)</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 (0.10)	\$ (0.03)	\$ (0.11)	\$ (0.06)

財務狀況資料概要
(所有金額以千美元計)

	於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68	\$ 6,471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015	16,486
應收票據	76	12,520
存貨	38,432	36,389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	9,997	6,286
流動資產總值	60,988	78,152
非流動資產		
重售物業	\$ 8,777	\$ 8,906
物業、設備及器材	155,736	152,457
於一間合營企業投資	20,589	21,05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5,102	182,415
總資產	\$ 246,090	\$ 260,567
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86,654	\$ 79,219
遞延收入	26,942	27,644
商業仲裁撥備	14,338	13,884
計息貸款	7,361	7,352
可換股債券	128,595	116,374
流動負債總額	263,890	244,473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	64	341
報廢責任	5,378	5,213
非流動負債總額	5,442	5,554
負債總額	269,332	250,027
權益		
普通股	1,098,629	1,098,623
購股權儲備	52,500	52,463
匯率儲備	(7,167)	(4,737)
累計虧損	(1,167,204)	(1,135,809)
權益總計	(23,242)	10,540
權益及負債總計	\$ 246,090	\$ 260,567
流動負債淨值	\$ (202,902)	\$ (166,3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17,800)	\$ 16,094

摘選自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資料

以下為香港聯交所規定且尚未在本公告其他部份披露的附加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千美元呈列，股份以千股計值。

1. 編製基準

1.1 公司資料及流動資金

本公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即假設本公司最低限度至2019年6月30日將持續經營，並能在正常營運中實現資產變現並清償到期債務。然而，為實現持續經營，本公司必須產生足夠營運現金流、保證額外資本或選擇戰略重組、再融資或其他交易以提供額外流動資金。

若干不利狀況及重大不明朗因素使持續經營假設存有重大疑問。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有營運資金虧絀(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 202,902美元，而2017年12月31日則有營運資金虧絀166,321美元。於2018年6月30日的營運資金虧絀中包括多項重大責任，包括根據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本公司需償還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付款。此外，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條款，本公司須償還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本公司正與中投公司磋商延遲償還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但並不保證可達致有利結果。因此，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2017年6月延期支付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及所有應計未付利息及其他款項將於中投公司向本公司發出通告時立即到期並須償還。

根據仲裁裁決，在2018年1月10日涉及SGS及First Concept的商業仲裁中，SGS被判令向First Concept償還11,500美元，連同於收取預付款項之日至仲裁裁決日期期間按單利年利率6%計算之利息，以及其後直至悉數付款期間按單利年利率8%計算之利息。於2018年3月23日，SGS接獲First Concept發出的通知，內容關於First Concept要求SGS需在2018年3月30日或之前全數支付仲裁裁決之金額及應計利息，否則，First Concept將會就仲裁裁決向SGS展開相關之執程序。於2018年5月10日，SGS接獲First Concept發出的通知，內容關於First Concept於2018年4月27日已經獲得了香港高等法院頒布的法院命令，允許First Concept在香港對SGS執行仲裁裁決。本公司正在就此事向其獨立訴訟律師諮詢。然而，由於SGS在香港並無任何重大資產，物業或營業地點，本公司認為此法院命令將對其持續經營產生極少或並無即時影響。若First Concept於蒙古或其他SGS擁有資產或物業的司法管轄區的法院申請透過司法措施向SGS執行仲裁裁決，本公司打算就此聘請專責獨立訴訟律師採取適當措

施，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回應此強制執程序。若First Concept成功執行仲裁裁決，本公司未必能償還11,500美元及相關利息。在這種情況下，將會是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下的另一項違約事件，中投公司亦可據此宣佈尚未償還之全部本金和應計利息即時到期並須予以支付。該等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違約事件或本公司無力向First Concept償還11,500美元及相關利息可能導致本公司的自願或非自願程序(包括破產)。

本公司亦有其他流動負債須於短期內償還，包括：TRQ貸款未折現餘額1,318美元；及須於2018年8月償還的設備貸款本金2,279美元及利息；以及SGS應欠蒙古政府共18,942美元之税金。

此外，本公司的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流動性限制繼續累積。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相比2017年12月31日賬齡為長，詳情如下：

	於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少於一個月	\$ 17,993	\$ 20,664
一至三個月	15,770	16,132
三至六個月	12,939	8,825
超過六個月	39,952	33,598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 86,654	\$ 79,219

本公司或未能準時結算所有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而持續拖延結算應付貿易賬款或會影響本公司的採礦活動，並或會導致潛在法律訴訟及／或針對本公司而提出的破產呈請。截至2018年8月14日，本公司並無面對該等訴訟或呈請。

於2016年第四季度，本公司已實施改變其現有產品組合的計劃，透過對若干級別的煤炭進行洗煤工序以生產更多優質半軟焦煤，以及對較低級別的煤炭進行更多選煤程序以減少動力煤產品的灰分和改善其售價及利潤率，從而將產品組合轉向較高價值及較高利潤率的產品。洗選廠的建設在2017年已大部分完成，但洗選工序已延遲至2018年第四季度方會開始。

現行採礦計劃納入洗煤及選煤系統，大大提升生產量，以配合本公司的新產品組合和銷量目標。該等計劃涉及未來兩年進行大量剝採活動，以及需要投入若干資本開支以達到設計產量。該等開支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將令本公司需要透過融資租賃、債項或股權交易形式尋找額外融資。

本公司不能保證將可成功執行以上所述之措施並取得其他融資來源。倘其計劃失敗，或未能取得額外資本或未能進行重組及為其業務進行再融資，以解決其直至2019年6月30日的現金需求，則本公司不大可能具備充足的資本資源或來自採礦營運的足夠現金流以履行其現有及持續營運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該等情況將導致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分類作出調整，且該等調整或將為重大。

除非本公司在短期內獲取額外融資及／或資金來源，否則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將受到威脅。如本公司未能持續經營，本公司或被迫根據適用之破產及資不抵債法案尋求寬免。

截至本公告發佈日期，本公司於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TRQ貸款項下有違約情況。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的條款，中投公司有權向本公司發出通知，宣佈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所有本金、利息及其他欠付款項為即時到期並須予支付，並採取行動強制執行付款。根據TRQ貸款的條款，TRQ貸款項下的所有未償還債務於本公告日期為立即到期並須向Turquoise Hill作出支付。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接獲來自中投公司的任何指示，表明有意根據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發出違約通知，或要求提早償還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之尚未償還款項，或接獲Turquoise Hill指示表明有意根據TRQ貸款項下發出的違約通知。

此外，持續延遲取得額外融資可能最終導致設備貸款違約，倘有關違約問題未能根據設備貸款的條款於適當的補救期限作出補救，則尚未償還之本金額及全部應計及未支付利息將於設備貸款之貸款人通知本公司後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

影響本公司流動資金狀況的因素已得到密切監察，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的經濟增長、煤炭市場價格、生產水平、營運現金成本、資本成本、本公司營運所在國家的貨幣的匯率，以及勘探及酌情開支。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外部強加的資本要求。

1.2 合規聲明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比較數據)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採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的詮釋的會計政策編製。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18年8月14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此外，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確認減值撥備，而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僅就已產生的信貸損失確認減值撥備。財務資產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財務資產。預期信貸損失模型要求對經濟因素的變化如何影響預期信貸損失作出判斷，當中又按概率加權基礎釐定。本公司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以計量其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貸損失及根據未來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之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違約事件評估預期信貸損失。本公司認為，由於其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屬無擔保性質，其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虧損撥備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分別增加9,279美元及7,705美元，並與逾期60天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10%之預期損失率及逾期180天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100%之預期損失率有關。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乃關於收入確認並確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有關實體與客戶訂立之合約所產生之收入及現金流之性質、時間及不確定因素之資訊)之原則。當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並因而有能力指示貨品或服務之用途以及可從有關貨品或服務獲得利益時，即確認收入。是項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公司認為有關銷售之會計處理並無因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過渡而發生重大變動。本公司生產煤炭產品，而相關履約責任主要與向客戶交付煤炭產品有關，每次交付均構成一項單獨的履約責任。

煤炭產品銷售收入於客戶獲得產品控制權時確認，此時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而本公司擁有即時權利就產品收取付款。

除於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之詮釋預計將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公司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煤炭分部。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主要經營決策人)評估煤炭分部的獨立財務資料，將此等財務資料用於作出向該分部調配資源的決策及評估其表現。該分部主要在蒙古從事煤炭開採、開發及勘探。本公司的公司分部並無賺取收入，因此不符合經營分部的定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煤炭分部有16家活躍客戶，最大客戶佔收益的20%，第二大客戶佔收益的15%，第三大客戶佔收益的12%，其他客戶佔其餘收益的53%。

按經營分部對本公司的資產、負債、呈報損益及收入的賬面值的分析如下：

	煤炭分部	未分配 ⁽ⁱ⁾	綜合總計
分部資產			
於2018年6月30日	\$ 244,790	\$ 1,300	\$ 246,090
於2017年12月31日	253,256	7,311	260,567
分部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	\$ 125,393	\$ 143,939	\$ 269,332
於2017年12月31日	119,095	130,932	250,027
分部收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17,377	\$ –	\$ 17,377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34,665	–	34,665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40,600	\$ –	\$ 40,60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9,919	–	59,919
分部溢利／(虧損)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25,300)	\$ (1,303)	\$ (26,603)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442	(7,355)	(6,913)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7,676)	\$ (2,387)	\$ (30,063)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54)	(15,076)	(16,530)
資產減值支出^{(ii) (iii)}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16,413	\$ –	\$ 16,413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5,280	–	5,280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7,516	\$ –	\$ 17,516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611	–	7,611
折舊及攤銷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9,547	\$ 16	\$ 9,563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12,095	73	12,168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188	\$ 41	\$ 19,229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729	143	23,872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628	\$ –	\$ 62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388	–	388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968	\$ –	\$ 96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54	–	654
融資成本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403	\$ 5,555	\$ 5,95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115	5,379	5,494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110	\$ 10,822	\$ 11,93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13	10,756	11,169

	煤炭分部	未分配 ⁽ⁱ⁾	綜合總計
融資收入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140	\$ -	\$ 14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10	40	50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308	\$ 58	\$ 366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	14
即期所得稅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1,609	\$ -	\$ 1,609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2,714	-	2,714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538	\$ -	\$ 2,53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59	-	2,759

(i) 未分配金額包括與公司分部相關的所有金額。

(ii)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資產減值支出與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預付開支及保證金有關。

(iii)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資產減值支出與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重售物業及存貨有關。

本公司的業務主要位於蒙古、香港、加拿大及中國。

	蒙古	香港	中國	綜合總計
收益⁽ⁱ⁾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	\$ -	\$ 17,377	\$ 17,377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	-	34,665	34,665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40,600	\$ 40,60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59,919	59,919
非流動資產				
於2018年6月30日	\$ 184,486	\$ 196	\$ 420	\$ 185,102
於2017年12月31日	181,603	467	345	182,415

(i)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的地點而定。

3. 收益

收益為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來自煤炭貿易。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本公司按性質劃分的開支概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折舊	\$ 8,672	\$ 9,690	\$ 15,091	\$ 20,538
核數師酬金	179	172	290	274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工資	\$ 1,507	\$ 2,144	\$ 2,748	\$ 4,050
權益結算購股權支出/(收回)	21	30	37	6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0	194	202	399
	\$ 1,628	\$ 2,368	\$ 2,987	\$ 4,516
經營租約下的最低租金付款	\$ 303	\$ 203	\$ 459	\$ 406
外匯虧損/(收益)	742	1,607	(37)	2,105
煤炭庫存存貨減值	-	2,870	-	5,201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8,176	1,335	9,279	1,335
應收票據呆賬撥備	7,705	-	7,705	-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撥備	532	-	532	-
物業、設備及器材處置虧損/(收益)	(39)	-	28	-
商業仲裁撥備	230	-	454	-
延期償還應付貿易賬款罰款	323	-	427	280
採礦服務，淨額	-	-	-	2,395
重售物業減值	-	1,075	-	1,075
礦場營運成本及其他	8,730	14,488	20,312	25,064
開支總額	\$ 37,181	\$ 33,808	\$ 57,527	\$ 63,189

5. 銷售成本

本公司的銷售成本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經營開支	\$ 6,445	\$ 14,891	\$ 16,577	\$ 25,591
股票薪酬開支	-	5	-	28
折舊及耗損	4,853	7,454	7,694	14,940
煤炭庫存存貨減值	-	2,870	-	5,201
	<u>11,298</u>	<u>25,220</u>	<u>24,271</u>	<u>45,760</u>
煤礦營運的銷售成本	11,298	25,220	24,271	45,760
與礦場資產閒置有關的銷售成本 ⁽ⁱ⁾	3,780	2,165	7,314	5,384
	<u>15,078</u>	<u>27,385</u>	<u>31,585</u>	<u>51,144</u>
銷售成本	\$ 15,078	\$ 27,385	\$ 31,585	\$ 51,144

(i) 與礦場資產閒置有關的銷售成本均與本公司閒置設備及器材之折舊費用有關。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確認為銷售成本費用的存貨成本總計為9,956美元(2017年：28,290美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為銷售成本費用的存貨成本總計為21,804美元(2017年：44,534美元)。

6. 其他經營開支

本公司的其他經營開支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應收票據呆賬撥備	\$ (7,705)	\$ –	\$ (7,705)	\$ –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8,176)	(1,335)	(9,279)	(1,335)
外匯收益／(虧損)	(742)	(1,607)	37	(2,105)
預付開支及保證金撥備	(532)	–	(532)	–
中投公司管理費	(395)	–	(978)	–
商業仲裁撥備	(230)	–	(454)	–
延期償還應付貿易賬款罰款	(323)	–	(427)	(280)
物業、設備及器材處置收益／(虧損)	39	–	(28)	–
重售物業減值	–	(1,075)	–	(1,075)
採礦服務，淨額	–	–	–	(2,395)
其他	(27)	(28)	(63)	(63)
	<u>(18,091)</u>	<u>(4,045)</u>	<u>(19,429)</u>	<u>(7,253)</u>
其他經營開支	\$ (18,091)	\$ (4,045)	\$ (19,429)	\$ (7,253)

7. 融資成本及收入

本公司的融資成本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5,516	\$ 5,330	\$ 10,810	\$ 10,607
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之 未變現虧損	32	–	–	137
借貸利息開支	358	125	1,011	268
貸款安排費用	6	–	19	81
報廢責任開支	46	39	92	76
	<u>5,958</u>	<u>5,494</u>	<u>11,932</u>	<u>11,169</u>
融資成本	\$ 5,958	\$ 5,494	\$ 11,932	\$ 11,169

本公司的融資收入包括以下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之				
未變現收益	\$ -	\$ 40	\$ 58	\$ -
利息收入	8	10	18	14
贖回時之應收票據公允價值收益	132	-	290	-
融資收入	\$ 140	\$ 50	\$ 366	\$ 14

8. 稅項

加拿大稅項乃根據期內來自加拿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6%（2017年：26%）的法定稅率計算。於其他地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乃按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即期稅項－加拿大				
本期間支出	\$ -	\$ -	\$ -	\$ -
即期稅項－其他地區				
本期間支出	1,348	2,714	2,277	2,759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261	-	261	-
本期間稅項支出總額	\$ 1,609	\$ 2,714	\$ 2,538	\$ 2,759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淨虧損	\$ (26,603)	\$ (6,913)	\$ (30,063)	\$ (16,530)
加權平均股數	272,644	272,592	272,641	272,183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 (0.10)	\$ (0.03)	\$ (0.11)	\$ (0.06)

計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計入潛在攤薄項目，包括具反攤薄作用的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公司之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以下金額：

	於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應收貿易款項	\$ 7,665	\$ 12,901
其他應收款項	4,350	3,585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 12,015	\$ 16,486

本公司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如下：

	於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1個月以下	\$ 4,405	\$ 15,962
1至3個月	245	296
3至6個月	7,365	19
6個月以上	-	209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 12,015	\$ 16,486

應收貿易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6個月內支付。逾期結餘定期由高級管理層審閱。本公司一般不持有任何其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額的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其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9,279美元（2017年：1,335美元）。於2018年6月30日，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為9,964美元（2017年12月31日：697美元）。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公司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與煤炭開採、開發及勘探活動和使用權有關的貿易採購未結賬款。貿易採購的付款期限通常為30至90天。

根據發票日期，本公司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如下：

	於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1個月以下	\$ 17,993	\$ 20,664
1至3個月	15,770	16,132
3至6個月	12,939	8,825
6個月以上	39,952	33,598
	<u> </u>	<u> </u>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 86,654</u>	<u>\$ 79,219</u>

13. 累計虧損和股息

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的累計虧損為1,167,204美元（2017年12月31日：1,135,809美元）。自成立以來本公司未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中期業績審閱

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業績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可透過SEDAR網址www.sedar.com及本公司網址www.southgobi.com查閱。

南戈壁簡介

南戈壁於多倫多及香港證券交易所上市，擁有及經營其位於蒙古之具代表性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其亦持有於蒙古南戈壁開發其他煉焦煤及動力煤礦藏之許可證。南戈壁生產及銷售煤炭予中國客戶。

聯絡資料：

投資者關係

Kino Fu

辦公室電話：+852 2156 7030

電郵：kino.fu@southgobi.com

網站：www.southgobi.com

除與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公司」)有關的事實聲明外，本節所載若干資料構成前瞻性聲明。前瞻性聲明經常使用「計劃」、「預期」、「預計」、「擬」、「相信」、「預測」、「會」、「應」、「尋求」、「可能」、「估計」等詞彙及其他類似詞彙或聲明來表達若干事件或情況「或會」或「將會」發生。前瞻性聲明涉及管理層對未來的前景及預期事件或表現，並基於管理層作出聲明之時的意見及估計。本公告內前瞻性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有關下列各項的聲明：

- 本公司繼續按持續基準經營及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調整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分類及其影響；

- 本公司預期有充足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以履行持續經營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包括本公司償還應付貿易賬款、取得額外資金以及履行其於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TRQ貸款、設備貸款及銀行貸款下到期應付責任的能力；
- 本公司的預期融資需求、開發計劃及未來生產水平；
- 本公司成功協商延遲2017年6月延期協議以及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的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及2017年11月實物支付利息；
- 本公司讚同First Concept有關仲裁裁決的還款安排為實際可行且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之觀點的可能；
- 本公司能否成功回應First Concept執行有關仲裁裁決；
- 本公司能否成功就TRQ貸款及2016年5月遞延協議項下未償還金額商討延期支付(如「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一節「流動資金與資本管理－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各段所述)；
- 安大略省集體訴訟之結果及影響；(如「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一節「集體訴訟」各段所述)；
- 本公司減值分析所包含的估計及假設以及有關變動的可能影響；
- 與額濟納錦達的協議及其項下的付款；
- 本公司成功與第三方承包商就營運於敖包特陶勒蓋的洗選廠商討新合同的能力；
- 洗煤設施在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開工及時間安排；
- 透過進行選煤及洗煤提升產品價值的能力；
- 本公司的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以及為減輕潛在的環境影響採取的措施及計劃對健康、安全及環境表現的專注；

- 公司對2018年及未來的展望和目標(詳情如「展望」一節所述);及
- 非歷史事實的其他聲明。

前瞻性資料乃基於下文及本公告其他部分描述的若干因素及假設而編製，包括(其中包括)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當前採礦計劃；本公司的礦產開採、生產、建設及勘探活動；有關預期資本支出之成本；鋪設公路的運載能力及未來收費費率；採礦許可證申請程序進度計劃；採礦方法；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洗煤設施開工的時間安排；本公司之預期業務活動、計劃開支及公司策略；管理層的業務前景，包括對2018年及未來前景；貨幣匯率；營運、勞工及燃料成本；根據蒙古的特許費用機制預期應付的特許費用；中國未來煤炭市場狀況及對本公司利潤率及流動資金的相關影響；未來煤炭價格以及全球煤炭產量水平。儘管本公司根據現時可得資料認為該等假設實屬合理，但有關假設可能證實為不正確。前瞻性聲明涉及多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受其他因素所規限，可能導致實際事件或結果與前瞻性聲明所預測者出現重大差異。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其中包括)採礦活動的不確定性質，實際資本及營運成本超過管理層估計；礦產資源及礦產儲備估計偏差；工廠、設備或流程運作未如預期；礦場年期、使用期限或折舊率變動對折舊費用的可能影響；與監管規定(包括環境法規)之變更及取得所有必要監管批准能力有關的風險；蒙古政府發佈的許可證清單的潛在增加，涵蓋的區域據稱在本公司的某些採礦許可證中禁止勘探和採礦；蒙古政府指定本公司於蒙古的任何一個或多個礦產項目為戰略性礦藏；策克邊境清關過程的持續延誤及本公司未能生產及交付質量符合中國進口法規標準的煤炭的風險；本公司於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及TRQ貸款項下之違約，包括中投公司催收其可換股債券項下的所有未償還款項並強制執行還款的相關風險，以及Turquoise Hill要求立即償還TRQ貸款項下的所有未償還款項的相關風險；本公司未能成功協商延遲2017年6月延期協議以及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項下11月19日及5月19日款項以及2017年11月實物支付利息的相關風險；用於計算中投公司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價值的估值模型的輸入數值變動的潛在影響；本公司對TRQ貸款及2016年5月遞延協議項下未償還金額未能成功商討延期支付的相關風險(如「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一節「流動資金與資本管理－Turquoise Hill貸款融資」各段所述)；本公司違反其現有的債務(包括設備貸款及銀行貸款)的相關風險；蒙古、中國及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的其他國家的法律修訂或應用的

影響；對現有的實踐做法進行修改，以便符合監管人可能施加的任何未來許可條件；獲得批准以及租約續期的延誤；煤炭價格波動及中國和世界經濟情況變化的相關風險；本公司未能與First Concept商討有關仲裁裁決的還款安排的相關風險；First Concept在蒙古法庭或其他適用的管轄區通過司法措施成功申請執行對SGS不利的仲裁裁決的相關風險及本公司能否成功就First Concept執行有關仲裁裁決而辯護；集體訴訟(如「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一節「集體訴訟」各段所述)的結果以及導致本公司應付的賠償金；特別委員會開展的內部調查結果及對阿敏布和先生指控的潛在影響，以及該等指控與本公司及阿敏布和先生作為本公司主席和首席執行官之間的關聯(如有)；本公司就釐定須向蒙古政府支付的特許費用金額而確定的估計銷售價根據蒙古稅法被視為「非市場」的風險；客戶信貸風險；現金流及流動資金風險；策克物流園項目發展的相關風險，包括其投資合作夥伴未能遵守監管項目發展的相關協議，及未能履行其對本公司或第三方的責任的風險；有關本公司未能成功與第三方承包商就營運於敖包特陶勒蓋的洗選廠商討有利本公司的條款之新合同的風險；有關SGS未能向蒙古政府繳交已過期應欠之稅款，特許費用及其它政府徵收款項，而引起相關蒙古政府部門向SGS採取強制執行措施收取有關欠款之風險；有關敖包特陶勒蓋洗煤設施投產(包括識別可靠水源以獲准經營洗煤設施)的時間的風險；本公司籌集額外融資及繼續持續經營的相關能力的風險。有關本公司及其營運的該等以及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請參閱本公司最近期提交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資料表格，可於SEDAR(www.sedar.com)中的本公司資料下載。以上所載可能影響本公司之前瞻性聲明的因素，並非詳盡無遺。

由於假設、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上文及本公告其他部分確定的假設、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實際發生的事件可能與當前的預期產生重大差異。本公司發表前瞻性聲明是因為本公司認為該等聲明對當前預期的公司未來運營情況以及財務業績提供了有用的信息，提醒讀者該等信息可能不適用於其他用途。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倘情況或管理層之估計或意見發生變更，本公司並無義務對前瞻性聲明進行更新。提請讀者不應過度依賴前瞻性聲明。前瞻性聲明僅截至本公告之日，讀者不得在任何其他日期依賴該等信息。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